

沪深 300 质量指数编制方案

沪深 300 质量指数从沪深 300 指数样本中选取经营较为稳健且在盈利能力、盈利稳定性与盈利质量等维度表现较好的 50 只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指数样本，反映沪深 300 指数样本中质量因子得分较高的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。

一、指数名称和代码

指数名称：沪深 300 质量指数

指数简称：300 质量

英文名称：CSI 300 Quality Index

英文简称：300 Quality

指数代码：932431

二、指数基日和基点

该指数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日，以 1000 点为基点。

三、样本选取方法

1、样本空间

沪深 300 指数样本

2、选样方法

(1) 选取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待选样本：

- 过去一年净利润为正；
- 对非金融行业上市公司证券，资产负债率排名位于样本空间剩余行业证券前 80%。

(2) 对非金融行业待选样本，计算其盈利能力、盈利稳定性与盈利质量得分后，等权合成为质量得分，各指标得分计算公式如下：

- 盈利能力得分 = 净资产收益率、现金流资产比率和营收毛利率三个指标标准化 Z 值的均值；
- 盈利稳定性得分 = 过去 12 个季度净资产收益率标准差倒数的标准化 Z 值；
- 盈利质量得分 = (过去一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- 过去一年营业利润)/总资产指标的标准化 Z 值。

(3) 对金融行业待选样本，计算其盈利能力、盈利稳定性得分后，等权合成为质量得分，各指标得分计算公式如下：

- 盈利能力得分 =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的标准化 Z 值；
- 盈利稳定性得分 = 过去 12 个季度净资产收益率标准差倒数的标准化 Z 值。

(4) 从待选样本中，选取质量得分较高的 50 只证券作为指数样本。

四、指数计算

指数计算公式为：

$$\text{报告期指数} = \frac{\text{报告期样本的调整市值}}{\text{除数}} \times 1000$$

其中，调整市值 = $\sum(\text{证券价格} \times \text{调整股本数} \times \text{权重因子})$ 。调整股本数的计算方法、除数修正方法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。权重因子介于 0 和 1 之间，以使样本采用质量得分调整后的自由流通市值加权，且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 10%，前五大样本权重合计不超过 40%，单个一级行业权重不超过 30%。

五、指数样本和权重调整

1、定期调整

指数样本每半年度调整一次，样本调整实施时间分别为每年 6 月和 12 月的

第二个星期五的下一交易日。

权重因子随样本定期调整而调整，调整时间与指数样本定期调整实施时间相同。在下一个定期调整日前，权重因子一般固定不变。每次调整的样本数量一般不超过 30%。

2、临时调整

特殊情况下将对指数进行临时调整。当样本退市时，将其从指数样本中剔除。样本公司发生收购、合并、分拆等情形的处理，参照计算与维护细则处理。